

# 广东新劲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新劲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文俊等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430号）核准，广东新劲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广东新劲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270,568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7.74元，募集资金为人民币182,199,876.32元；非公开发行729,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面值为每张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72,900,0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55,099,876.32元，扣除发行承销费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3,603,468.57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51,496,407.75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到账，且到位情况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0年5月7日出具了《广东新劲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0〕24553号）。

#### （二）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募集资金发生额        |
|--------|----------------|
| 募集资金总额 | 255,099,876.32 |
| 减：发行费用 | 3,603,468.57   |

|                               |                |
|-------------------------------|----------------|
| 募集资金净额                        | 251,496,407.75 |
|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 251,496,407.75 |
| 加：2020年5月7日-2022年12月31日利息收入   | 36,157.46      |
| 减：2020年5月7日-2022年12月31日利息收入转出 | 36,157.46      |
|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 0.00           |
| 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实际结余金额       | 0.00           |
| 其中：银行及证券保本理财产品                | 0.00           |
| 银行定期存款                        | 0.00           |
| 活期存款余额                        | 0.00           |

### （三）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东新劲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于2020年4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设非公开发行股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董事长签署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市分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佛山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建设银行佛山分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确保专款专用。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44、2020-049）。

2020年5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5,149.64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2020年6月1日，募集资金专户存放的募集资金已按计划支取完毕，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也已被注销。具体内容见公司2020年6月3日在巨潮

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2）。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协议各方均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行使权利及履行义务。

#### **（四）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 1、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市分行；
- 2、募集资金专户账号：44050166729600000808；
- 3、初始存放金额：251,496,407.75 元
- 4、存款余额：0.00 元

####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 1。

#####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不存在变更情况。

##### **（三）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总额不存在差异。

#####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的情形。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5,149.64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并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相应的核查意见，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广东

新劲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天职业字〔2020〕29076号）。

#### （五）前次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前次闲置募集资金临时用于其他用途的情形。

####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附件 2。

#### 四、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 （一）资产权属变更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新劲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文俊等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430号），核准公司以发行股份、可转换债券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广东宽普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广东宽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宽普科技”）100%股权；同时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22,500 万元；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7,500 万元。

2019 年 9 月 23 日，宽普科技已就本次交易资产过户事宜办理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收到了佛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07292226957），本次变更完成后，交易对方文俊、吴小伟等 17 位股东持有的宽普科技 100%股权已过户至公司名下，现公司持有宽普科技 100%股权，宽普科技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二）资产账面价值变化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 项目         | 2019.12.31 | 2020.12.31 | 2021.12.31 | 2022.12.31 |
|------------|------------|------------|------------|------------|
| 资产总额       | 25,636.11  | 37,819.13  | 58,922.24  | 76,451.37  |
| 负债总额       | 5,449.65   | 10,883.32  | 20,588.19  | 22,888.21  |
|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 | 20,186.46  | 26,935.81  | 38,334.05  | 53,563.16  |

##### （三）生产经营情况、效益贡献情况

宽普科技于 2019 年 9 月 23 日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经营稳定，未出现过重大变更，其主要经营指标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 项目   | 2019 年度   | 2020 年度   | 2021 年度   | 2022 年度   |
|------|-----------|-----------|-----------|-----------|
| 营业收入 | 14,572.63 | 18,621.56 | 33,999.53 | 41,552.31 |
| 净利润  | 4,505.57  | 6,749.36  | 11,069.19 | 14,739.24 |

#### （四）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 1、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宽普科技 2019 年财务报表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 年及 2021 年财务报表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宽普科技的三年业绩承诺均已完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 承诺期     | 承诺金额     | 实际实现金额    |
|---------|----------|-----------|
| 2019 年度 | 4,000.00 | 4,354.32  |
| 2020 年度 | 5,000.00 | 6,440.59  |
| 2021 年度 | 6,000.00 | 10,781.50 |

注 1：根据公司与宽普科技股东签署的《宽普科技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宽普科技股东承诺宽普科技 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净利润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为计算依据）分别不低于 4,000.00 万元、5,000.00 万元、6,000.00 万元。

注 2：广东宽普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出具了容诚审字[2022]510Z0030 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经审计的宽普科技 2021 年度净利润为 11,069.19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10,781.50 万元，该数据已经扣除超额奖励；不扣除超额奖励事项，宽普科技 2021 年度净利润为 13,170.69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12,883.00 万元，完成了业绩承诺。

##### 2、减值测试结论

根据公司聘请的中联国际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联国际评字[2022]第 VYMQR0333 号《资产评估报告》《广东新劲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对业绩承诺期满后广东宽普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减值测试》，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容诚专字[2022]510Z0026 号《广东新劲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置入资产减值测试报告》，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扣

除业绩承诺期内股东增资、减资、接受赠与以及利润分配的影响因素后，广东宽普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评估价值为 114,822.10 万元，对比本次交易对价 65,000.00 万元，未发生减值。

####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信息对照情况说明**

本公司上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中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一致，实际情况与披露内容不存在差异。

#### **六、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1 日，公司累计使用的募集资金 25,149.64 万元（未包含转利息支出，含置换前期预先投入部分），用于置换预先已支付本次交易中的现金对价，包括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市分行申请的并购贷款 20,000 万元，以及部分自有资金 5,149.64 万元。以上募集资金专户中的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资金用途支出完毕，且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不再使用。公司已办理完成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并将专户中的余额 36,157.46 元人民币（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全部转入公司基本账户，公司与保荐机构民生证券及建设银行佛山分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具体内容见 2020 年 6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2）。

#### **七、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8 月 9 日批准报出。

特此公告。

广东新劲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9 日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广东新劲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 募集资金总额: 25,149.64    |             |             |           |           |           |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5,149.64 |           |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             |             |           |           |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             |             |           |           |           | 2020 年: 25,149.64      |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             |             |           |           |           |                        |           |           |                     |           |
| 投资项目                 |             |             |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           |           |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           |           |                     | 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
| 序号                   | 承诺投资项目      | 实际投资项目      |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 实际投资金额    |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 实际投资金额    |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           |
| 1                    | 并购重组的部分现金对价 | 并购重组的部分现金对价 | 26,000.00 | 25,149.64 | 25,149.64 | 26,000.00              | 25,149.64 | 25,149.64 | 0.00                | 100.00%   |

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广东新劲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 实际投资项目 |                 | 截止日投资项目<br>累计产能利用率 | 承诺效益      |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          |           | 截止日累计实现<br>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br>效益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           | 2019 年   | 2020 年   | 2021 年    |               |              |
| 1      | 并购重组的部分<br>现金对价 | 不适用                | 15,000.00 | 4,354.32 | 6,440.59 | 10,781.50 | 21,576.41     | 是            |

注 1: 承诺效益为 2019 年度至 2021 年度广东宽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根据公司与宽普科技股东签署的《宽普科技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宽普科技股东承诺宽普科技 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 (净利润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为计算依据) 分别不低于 4,000.00 万元、5,000.00 万元、6,000.00 万元。是否达到预计效益的判断依据系投资项目 2019 年度至 2021 年各年度实际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数与承诺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数相比较的结果。

注 2: 对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说明如下: (1) 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2)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